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泉鲤建〔2023〕101号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抓紧做好 物业小区灾后重建工作的通知

各物业服务企业：

受2023年第5号台风“杜苏芮”影响，我区出现大风和强降雨，抗台期间，各物业服务企业从业人员能够坚守岗位，积极落实防御措施，全力以赴减少灾害损失，保障了物业小区的安全有序。为尽快恢复物业小区正常的生活和工作秩序，现将物业小区灾后重建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迅速做好灾后恢复工作

各物业企业要加大人力、财力投入，组织发动物业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志愿者等人员，开展小区灾后恢复工作，重点清理倒伏树木、疏通排水、清理坠落物，恢复小区内部道路畅通；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开展卫生大扫除，恢复小区环境清洁卫生，做好

物业小区的四害消杀、防疫工作，防止病毒细菌滋生；要做好树木的培土、加固工作，对树木进行修剪、疏枝，提高抗风能力，并于8月4日前完成树木绿化补植。

二、开展公共区域安全排查整治工作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组织专业人员对物业小区的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如围墙、监控设备、电梯、供水、供电、广告牌、临时设施等进行全方位检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修复；同时，要提醒业主对空调外支架、防盗网等进行自查自纠。针对台风期间受损或发生事故的玻璃幕墙，属于公共区域的要第一时间予以修复，属于业主专有部分的要督促业主及时修复，避免发生次生灾害；各物业企业要加强玻璃幕墙的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特别是对结构变形、结构胶老化、配件失效、开启窗松动、锁点不能发挥锁固作用等问题，要及时处理，消除安全隐患。

三、完善应对台风等自然灾害的日常准备工作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对管理项目的应急储备物资、设施设备进行检查，使用后及时补给，做好应对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常备工作。同时，总结此次台风防御工作经验，建立健全本企业防御自然灾害的应急预案，做到责任到人、任务到岗，增强应急预案的实操性、科学性、合理性。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7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